
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
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信证券”或“本保荐机构”）作为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太药业”或“公司”）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等规定，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对亚太药业主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、财务部门核心员工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，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培训基本情况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，安信证券作为亚太药业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，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亚太药业对公司主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、财务部门核心员工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，参与培训人员均签署了培训签到表。实施本次培训工作的 人员为魏岚女士，其拥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，并对公司业务和公司所处行业具有深刻了解。

二、本次培训基本内容

保荐机构培训人员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拟定了培训计划，制作了培训讲义，主要围绕以下几个方面：

- 1)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治理；
- 2) 股份买卖的限制性规定及案例分析；
- 3) 募集资金使用的关注点；
- 4) 回答了公司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疑问。

三、培训结论

现场培训期间，参与培训的人员均认真配合培训人员的培训工作，并积极与培训人员进行交流沟通，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。经过本次培训，参与培训

的人员进一步加深了对上市公司规范治理、信息披露，股份买卖的限制性规定及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法律法规的认识。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2017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》之签署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（签字）： _____

李泽业 戴铭川
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4 月 20 日